样式第2号

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公司名称

代表者姓名

一般社团法人茨城县观光物产协会

会长 大井川 和彦

关于2025年茨城县内观光巴士运营补贴金的交付

**【补助对象】**

对于贵公司于　　　年 　月　 日递交的茨城县内观光巴士补贴金申请的审查工作已完成，现将审查结果公示，具体如下。

1　预计交付金额※１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日元

2　整理号码

※1 行程包括县内1处以上观光景点···补助5万日元

　　行程包括县内观光景点（2处以上）和餐饮店共3处以上···补助10万日元

　　如果行程包括观光景点（2处以上）和餐饮店共3处以上，并在县内的住宿设施入住2晚以上···补助20万日元

　 （至2026年1月31日之间，每家公司最高补贴额累计上限为100万日元。）

※2 需截止于旅程结束日的次月月末为止，提交业绩成果报告书（样式第3号）。逾期未提交则无法领取补贴金。

※3 经对业绩报告书内容进行审查，若实际业绩与申报内容存在差异，即使已有本通知所示决定，补贴金的预计交付金额仍有可能发生变更。此外，若审查结果不符合发放要求，将不予发放补贴金。

**【非补助对象】**

　　对于贵公司于　　　年　 月　 日递交的2025年茨城县内观光巴士运营补贴金申请的审查工作已完成。很遗憾因为以下缘由未能通过审查，具体原因如下。

（理由）